

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6-95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公司控股股东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光集团”）自 2016 年 11 月 18 日起的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500 万元。2016 年 11 月 25 日，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票 1,056,240 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4478%，增持金额为 29,994,215.36 元，达到前述增持计划金额下限的 50%。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光集团”）现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4726.19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0.04%。2016 年 11 月 17 日，宝光集团与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技投”）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 2016-86 号公告）。自此，宝光集团与一致行动人陕技投合计持有公司 5321.247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56%。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为了维护上市公司的稳定和发展，更好的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宝光集团将采取措施依法维护实际控制人和第一大股东地位，切实加强对宝光股份的实际控制力，并运用上市公司平台围绕配电市场发展，紧抓关中经济协同发展机遇，做强做大中低压配电等产业，支持上市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经宝光集团研究拟实施如下增持计划：

- 1、增持期间：自 2016 年 11 月 18 日起的未来十二个月；
- 2、增持种类：宝光股份（600379）无限售流通 A 股
- 3、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500 万元。

4、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合法合规方式。

三、增持计划实施进展

2016 年 11 月 25 日下午，公司接宝光集团通知获悉，2016 年 11 月 25 日宝光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056,240 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4478%，增持均价约为 28.40 元/股，增持金额为 29,994,215.36 元，达到前述增持计划金额下限的 50%。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宝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1 月 26 日